

证券代码：837588

证券简称：朗骏智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朗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高光耀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董事魏华海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原职务，现提名高光耀为公司新任董事，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高光耀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4 年 12 月 22 日出生，2007 年 3 月至 2010 年 1 月，于上海金融学院学习金融学专业，取得本科学历。2006 年 9 月至 2013 年 8 月，于中国银行上海分行担任业务经理；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8 月，于广发银行上海分行担任客户经理主管；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7 月，于上海信隆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市场拓展总监；2016 年 8 月至 2018 年 8 月，于上海全鑫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部业务合伙人；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8 月，于上海鸣士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；2022 年 9 月至今，于上海朗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次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朗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朗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8日